

汝阳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绿色社区创建古严社区 B—设计项目

(招标编号：汝阳政采招标(2023)0053 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汝阳县

一、招标条件

本汝阳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绿色社区创建古严社区 B—设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40.66 万元，招标人为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主要为汝阳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绿色社区创建古严社区 B—设计项目的建设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汝阳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绿色社区创建古严社区 B—设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汝阳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绿色社区创建古严社区 B—设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具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须提供 2022 年 01 月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 3 个月（含）以上的社保证明；
 - 4、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投标人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 注：上述所需证明资料第 1-3 项须在投标文件内附相关证书扫描件，第 4 项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文件），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5、本次招标（采购）实行资格后审。
 -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7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6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主体注册 CA 办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汝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汝阳县）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汝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汝阳县）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汝阳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绿色社区创建古严社区 B-设计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机构为汝阳睿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汝阳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绿色社区创建古严社区 B-设计项目

2、项目编号：汝阳政采招标(2023)0053 号

3、项目规模：主要为汝阳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绿色社区创建古严社区 B-设计项目的建设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

4、预算控制金额（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 140.66 万元；费率 1.36%。

注 最高投标限价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设计费总报价、设计费率）高于（不含等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00%落实到位；

6、招标范围：主要为汝阳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绿色社区创建古严社区 B-设计项目的建设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

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8、设计期限：30 日历天；

9、设计深度：符合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规程、规定等，达到各设计阶段的深度要求；

10、设计标准：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1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豫财办【2020】33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网站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须提供2022年01月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3个月（含）以上的社保证明；

4、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投标人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注：上述所需证明资料第1-3项须在投标文件内附相关证书扫描件，第4项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文件），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5、本次招标（采购）实行资格后审。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主体注册CA办理。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2023年04月27日至2023年05月06日24:00，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Key”方式登录，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05月17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汝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汝阳县）。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

点击右上角【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通过交易系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他人提出异议的，需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上发布。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汝阳县城关镇中共汝阳县委西20米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0379-68255152

代理机构：汝阳睿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汝阳县城关镇文化路8号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379-68223397

监管部门：汝阳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桑先生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8210917

2023年04月26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汝阳县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汝阳县城关镇中共汝阳县委西20米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0379-68255152

电子邮件：ruyangchengtou@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汝阳睿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汝阳县城文化路8号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379-68223397

电子邮件：ruyangruijian@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